



NewOcean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新海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Bermuda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 342



中期報告 **2012**



目錄

	頁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2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5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7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9
中期股息	33
管理層之討論及分析	33
董事變更	41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權益	41
購股權	43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權益	44
公司監管及其他資料	4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Deloitte. 德勤

致新海能源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

緒言

吾等已審閱載於第4至32頁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當中包括新海能源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於2012年6月30日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6個月期間之相關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若干附註解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規則要求中期財務資料須按其相關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編製。貴公司之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吾等之責任是根據吾等之審閱，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結論，及按照吾等同意之應聘條款僅向全體董事報告吾等之結論，除此以外，本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吾等概不就本報告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承擔或負上任何責任。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續)

審閱範圍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 2410 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審閱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之人員作出查詢，並應用分析性及其他審閱程序。與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之審核工作相比，審閱之範圍相對較小，故吾等不能保證能察覺在審核中可能發現之所有重大事項。因此，吾等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吾等之審閱，吾等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吾等相信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編製。

執業會計師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香港

2012 年 8 月 17 日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2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1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3	5,978,044	5,467,227
銷售成本		(5,433,150)	(5,255,509)
毛利		544,894	211,718
匯兌(虧損)增益淨額	4	(94,390)	74,524
其他收入	5	71,996	119,367
銷售及分銷支出		(85,676)	(38,343)
行政支出		(92,254)	(72,677)
衍生財務工具公平值之改變		37,868	(15,685)
融資成本		(145,128)	(86,567)
分佔一家共同控制實體溢利		1,285	864
除稅前溢利	6	238,595	193,201
稅項支出	7	(10,587)	(27,154)
期內溢利		228,008	166,047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		(9,795)	27,105
期內總全面收益		218,213	193,152
應佔期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229,054	165,120
非控制權益		(1,046)	927
		228,008	166,047
應佔期內總全面收益：			
本公司擁有人		219,270	192,181
非控制權益		(1,057)	971
		218,213	193,152
每股盈利	8		
基本		17.54 港仙	12.64 港仙
攤薄		17.28 港仙	12.46 港仙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2年6月30日

		截至2012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截至2011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10	1,352,974	941,784
土地使用權	11	234,879	250,842
海岸預付租賃款項		10,330	10,811
商譽	16	294,388	96,429
其他無形資產	17	360,783	8,929
一家共同控制實體權益		10,430	9,201
可供出售投資	15	—	3,701
其他資產	12	105,334	175,883
委託貸款	15	—	644,423
衍生財務工具	15	—	45,715
遞延稅項資產		1,613	1,781
		2,370,731	2,189,499
流動資產			
存貨		742,635	433,595
待售發展中物業	13	184,836	185,867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14	1,877,950	2,127,923
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14	1,036,033	565,394
衍生財務工具		27,865	28,815
土地使用權	11	9,617	3,024
海岸預付租賃款項		841	846
已抵押銀行存款	18	4,397,041	4,209,577
銀行結餘及現金		793,103	877,595
		9,069,921	8,432,636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19	1,564,437	1,074,288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9	1,089,855	294,057
應付一家共同控制實體之款項		491	—
衍生財務工具		64,195	106,727
稅務負擔		44,288	44,790
借款—須於一內年償還	20	6,140,074	6,782,885
授予附屬公司非控制股東認沽權之責任		5,520	5,550
		8,908,860	8,308,297
流動資產淨值		161,061	124,33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531,792	2,313,838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於2012年6月30日

		截至2012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截至2011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1	130,586	130,586
股份溢價及其他儲備		1,882,402	1,693,168
本公司之擁有人應佔權益		2,012,988	1,823,754
非控制權益		22,724	23,781
總權益		2,035,712	1,847,535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48,578	21,461
借款 — 於一年後償還	20	347,502	444,842
		496,080	466,303
		2,531,792	2,313,838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特別儲備 千港元 (附註i)	法定盈餘		匯兌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應入盈餘類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非控制權益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儲備 千港元 (附註ii)	千港元								
於2012年1月1日(經審核)	130,586	711,250	122,085	27,771	144,178	5,663	1,667	35,690	644,864	1,823,754	23,781	1,847,535	
期內溢利	—	—	—	—	—	—	—	—	229,054	229,054	(1,046)	228,008	
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9,784)	—	—	—	—	(9,784)	(11)	(9,795)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9,784)	—	—	—	229,054	219,270	(1,057)	218,213	
分派	—	—	—	2,882	—	—	—	—	(2,882)	—	—	—	
已付股息(附註9)	—	—	—	—	—	—	—	—	(30,036)	(30,036)	—	(30,036)	
於2012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130,586	711,250	122,085	30,653	134,394	5,663	1,667	35,690	841,000	2,012,988	22,724	2,035,712	
於2011年1月1日(經審核)	130,586	711,250	122,085	27,771	84,812	5,663	1,667	33,111	351,763	1,468,708	9,883	1,478,591	
期內溢利	—	—	—	—	—	—	—	—	165,120	165,120	927	166,047	
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27,061	—	—	—	—	27,061	44	27,105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27,061	—	—	—	165,120	192,181	971	193,152	
分派	—	—	—	(4,240)	—	—	—	—	4,240	—	—	—	
已付股息(附註9)	—	—	—	—	—	—	—	—	(13,058)	(13,058)	—	(13,058)	
於2011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130,586	711,250	122,085	23,531	111,873	5,663	1,667	33,111	508,065	1,647,831	10,854	1,658,685	

附註：

- (i) 本集團之特別儲備指本集團前最終控股公司之股本、股本溢價及資本贖回儲備，與本公司根據1999年4月14日訂立之債務償還安排計劃而向該公司發行本公司股份之面值之差額。
- (ii) 法定盈餘儲備指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澳門之法律及規定，於中國及澳門成立之附屬公司除稅後溢利所分派之企業發展及一般儲備基金。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2 (未經審核)	2011 (未經審核)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業務產生(所用)現金淨額	1,143,539	(898,405)
投資活動產生(所用)現金淨額		
已收利息	66,955	94,278
購置物業、機器及設備	10 (185,152)	(20,139)
收購附屬公司(已扣除所得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2 (523,295)	—
透過購入附屬公司收購租賃土地	—	(18,037)
重置現有居民及於新收購的土地上拆除樓宇所支付按金	—	(58,320)
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	(1,740,098)	(2,412,065)
存入已抵押銀行存款	1,529,006	1,256,292
來自一家實體之委託貸款還款	644,423	—
其他投資現金流量(淨額)	(3,821)	(2,849)
	(211,982)	(1,160,840)
融資活動(所用)產生現金淨額		
籌得借款	6,692,475	6,014,733
償還借款	(7,532,821)	(3,987,119)
其他融資現金流量(淨額)	(175,163)	(99,624)
	(1,015,509)	1,927,990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減少淨額	(83,952)	(131,255)
期初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877,595	380,181
匯兌差額之影響	(540)	17,982
期末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793,103	266,908
現金結餘及等同現金項目結餘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793,103	266,908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

1. 一般資料及編制基準

本公司乃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受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其最終及直接控股公司為海聯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處女島(「英屬處女島」)註冊成立之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位於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而主要營業地點則位於香港灣仔謝斐道393號新時代中心20樓。

本公司乃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銷售和分銷液化石油氣(「液化氣」)、銷售成品油及銷售電子產品。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

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為本集團經營所在主要經濟地區之貨幣。為方便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以港元(「港元」)(綜合財務報表之列賬貨幣)表示。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若干財務工具乃按公平值計量。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年度之6個月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採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採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採納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

財務工具：披露事項 – 轉讓財務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上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事項並無重大影響。

3. 分類資料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營運分類」規定，營運分類乃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審閱本集團各部份內部報告，用以分配資源及評估其表現時所採用之基準。本集團之主要經營決策者為集團主席。

於過往年度，本集團依照以下三個呈報及營運分類呈報其分類資料如下：

1. 透過珠海碼頭及在國際市場銷售及分銷液化氣
2. 透過中國及澳門零售網絡銷售及分銷液化氣
3. 銷售電子產品

該等呈報及營運分類乃按照市場位置及產品種類，及客戶種類計算。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內，經過收購廣州液化氣零售網絡及開設新附屬公司，在香港向航海運輸用戶如船隻、貨船銷售成品油擴大液化氣業務後，主要經營決策者的重點已有所改變。由2012年5月起，就評估及分配資源而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的資料只限於產品種類(市場位置及客戶種類不在內)。該分類基準與集團長期業務策略一致。本集團現已設立以下三個主要營業分類，每個分部均屬本集團的營運及呈報分類：

1. 銷售及分銷液化氣 – 此分類所產生的收入來自向不同客戶銷售液化氣，包括批發、工業用戶、汽車加氣用戶、海外用戶、瓶裝液化氣的終端用戶及車用液化氣的終端用戶等。該等業務與香港、中國及澳門岸上及離岸客戶進行。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

3. 分類資料(續)

2. 銷售及分銷成品油 – 此分類所產生的收入來自向香港的航海運輸業客戶銷售成品油。
3. 銷售電子產品 – 此分類所產生的收入來自電子產品貿易，如集成電路及手機等。

有關上述分類的資料呈報如下。為使本年度的分類基礎一致，過往截至2011年6月30日6個月所呈報的金額已經重列。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未經審核)

	銷售及分 銷液化氣 千港元	銷售 電子產品 千港元	銷售及分銷 成品油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類收益	5,441,850	436,719	99,475	5,978,044
分類溢利	248,694	46,558	465	295,717
其他收入				66,955
中央管理成本及董事薪金				(16,817)
衍生財務工具公平值之改變				37,868
融資成本				(145,128)
除稅前溢利				238,595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

3. 分類資料(續)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未經審核及已重列)

	銷售及分銷 液化氣 千港元	銷售 電子產品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類收益	5,023,767	443,460	5,467,227
分類溢利	155,300	38,922	194,222
其他收入			115,887
中央管理成本及董事薪金			(14,656)
衍生財務工具公平值之改變			(15,685)
融資成本			(86,567)
除稅前溢利			193,201

上文所呈報之所有分類收入均來自外部客戶。分類溢利指各分類分攤其他收入、中央管理成本及董事薪金、衍生財務工具公平值之改變及融資成本前所賺取的溢利。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

3. 分類資料(續)

以下為按呈營運分類劃分之本集團資產及負債分析：

分類資產

	截至2012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截至2011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已重列)
	千港元	千港元
銷售及分銷液化氣	5,150,308	3,870,966
銷售電子產品	517,725	457,296
銷售及分銷成品油	124,955	—
總分類資產	5,792,988	4,328,262
可供出售投資	—	3,701
遞延稅務資產	1,613	1,781
銀行結餘及現金	793,103	877,595
已抵押銀行存款	4,397,041	4,209,577
衍生財務工具	27,865	74,530
委託貸款	—	644,423
待售發展中物業	184,836	185,867
其他未分配資產	243,206	296,399
總分類資產	11,440,652	10,622,135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

3. 分類資料(續)

分類負債

	截至2012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截至2011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已重列)
	千港元	千港元
銷售及分銷液化氣	2,594,893	1,315,332
銷售電子產品	6,624	129
銷售及分銷成品油	975	—
總分類負債	2,602,492	1,315,461
衍生財務工具	64,195	106,727
稅務負債	44,288	44,790
遞延稅務負債	148,578	21,461
借款	6,487,576	7,227,727
其他未分配負債	57,811	58,434
總分類負債	9,404,940	8,774,600

4. 匯兌(虧損)增益淨額

期內，金額包括已抵押人民幣銀行存款及相應美元貸款所產生之匯兌虧損淨額約70,847,000港元(截至2011年6月30日6個月：匯兌增益淨額60,428,000港元)。

5. 其他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2 (未經審核)	2011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已抵押人民幣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50,906	32,749
委託貸款利息收入	—	81,609
其他利息收入	16,049	1,529
其他	5,041	3,480
	71,996	119,367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

6. 除稅前溢利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2 (未經審核)	2011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下列項目：		
土地使用權攤銷(包括在行政支出內)	7,993	1,377
海岸預付租賃款項攤銷(包括在行政支出內)	422	407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包括在銷售成本內)	7,843	1,967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37,908	26,221
折舊和攤銷合計	54,166	29,972

7. 稅項支出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2 (未經審核)	2011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中國其他地區 即期稅項	13,604	28,980
遞延稅項 於期內發生	(3,017)	(1,826)
	10,587	27,154

由於本公司於香港營運之附屬公司在截至2012年6月30日及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內出現稅務虧損，因此財務報表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按中國適用稅率計算。

由於本集團能夠控制撥回暫時差額之時間，而有關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故並無就中國營運之附屬公司之未分派盈利有關之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

8.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2 (未經審核)	2011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所採用之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229,054	165,120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採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305,853,374	1,305,853,374
購股權攤薄影響	19,734,380	19,854,829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325,587,754	1,325,708,203

9. 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2 (未經審核)	2011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2.3港仙之末期股息，已於中期期間派付(2011年：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1.0港仙之末期股息)	30,036	13,058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無)。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

10. 物業、機器及設備變動

期內，本集團已繳付約185,152,000港元(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20,139,000港元)，以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期內，因收購附屬公司而獲得的物業、機器及設備約269,164,000港元(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無)。

11. 土地使用權

	截至2012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截至2011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本集團之土地使用權包括：		
於中國(香港境外)，並以中期租約持有之 土地使用權	244,496	253,866
按呈報目的分析：		
非流動資產	234,879	250,842
流動資產	9,617	3,024
	244,496	253,866

於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透過購入一附屬公司收購了一塊位於珠海的租賃土地(「土地」)。收購詳情載於附註23。該土地的佔地面積為15,750平方米。本集團將會發展該土地的一半以建造物業用作未來業主自用，另一半則作為可供出售之持有物業。待售發展中物業之詳情已於附註13中披露。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

12. 其他資產

	截至2012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截至2011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收購廣州液化氣加氣站之按金(附註a)	104,266	104,848
收購聯新能源發展有限公司(「聯新能源」) 之按金(附註b)	—	69,967
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按金	1,068	1,068
	105,334	175,883

附註：

- (a) 該款項指本集團向一家律師行支付之按金，以使其擔任收購廣州液化氣加氣站之代理。根據本集團與該律師行簽署之代理協議，一筆人民幣85,000,000元(相等於約104,266,000港元(2011年12月31日：104,848,000港元))之可退還按金轉讓予該律師行，以安排收購廣州不少於15個液化氣加氣站，及辦理相關股份轉讓手續。截至本報告日期，尚未簽署收購協議。
- (b) 該款項指本集團就於中國收購聯新能源之已付按金。收購之詳情載於附註15C及22。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

13. 待售發展中物業

	千港元
按成本	
於收購日期	82,814
添置	99,411
匯兌調整	3,642
於2011年12月31日年度止	185,867
匯兌調整	(1,031)
於2012年6月30日止期末	184,836

本集團正發展土地的一半以建造物業供出售。土地之詳情載於附註11。所有待售發展中物業預期均不會在呈報期末後十二個月內變現。待售發展中物業之賬面值位於中國之土地並以中期租約持有。

14. 應收貿易賬款、應收票據、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之平均信貸期為90天。應收票據之到期日介乎30天至90天。於每個呈報期末之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按賬齡分析如下：

	截至2012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截至2011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0至30天	1,259,216	864,702
31至60天	279,102	183,772
61至90天	117,390	317,612
91至180天	218,208	690,510
超過180天	4,034	71,327
	1,877,950	2,127,923

按金中，約720,996,000港元(2011年12月31日：411,381,000港元)為就購買液化氣(將於一年內於中國配送)向供應商繳付之貿易按金。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

15. 可供出售投資、委託貸款及衍生財務工具

根據2010年10月21日訂立之框架協議(「該協議」)，本集團之若干附屬公司與兩名獨立第三方進行以下交易(「該等交易」)：

- A. 附屬公司新海能源(中國)有限公司(「新海能源(中國)」)與廣州森能燃氣有限公司(「廣州森能」)同意，以代價人民幣3,000,000元(於2011年12月31日相等於3,701,000港元)收購聯新能源註冊資本之5%。聯新能源乃於中國註冊成立之私人擁有實體，於廣州經營17個液化氣加氣站。收購事項於2010年12月23日完成，而聯新能源註冊資本之5%已於2011年12月31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分類為可供出售投資。該項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如有)列賬。
- B. 全資附屬公司新海百富洋投資有限公司(「百富洋投資」)同意向珠海市旺通船務有限公司(「旺通船務」)提供委託貸款人民幣580,000,000元(於2011年12月31日相等於約690,138,000港元)(「委託貸款」)。旺通船務擁有聯新能源註冊資本之95%。根據該協議所載之條款，委託貸款須於2011年12月23日償還，於到期日應付之利息總額為120,000,000港元。委託貸款以聯新能源註冊資本95%作抵押。同日，旺通船務亦向百富洋投資授出認購權，讓百富洋投資可收購聯新能源註冊資本之95%(「認購權」)。認購權之行使期為2011年12月23日至2012年1月22日止。該協議載有百富洋投資考慮行使認購權前旺通船務須達成之若干條件，包括i) 對聯新能源進行特別審核；ii) 旺通船務支付委託貸款之全部利息；iii) 旺通船務之一切所需經營許可證仍然有效等(統稱「條件」)。於本中期內，旺通船務已達成上述所有條件，而百富洋投資已於2012年1月行使認購權。

初步確認時，委託貸款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財務工具：確認及計量」分別以其公平值、實際年利率25.5%，約644,423,000港元的應收貸款，及約43,554,000港元的認購權分為兩部份。應收貸款隨後以有效利率方法的攤銷成本計算，認購權隨後以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計量。於2011年12月31日，分別約644,423,000港元的委託貸款及約45,715,000港元的認購權分類為非流動資產，因為董事認為本集團可能行使認購權以收購聯新能源及償還委託貸款所產生之資金將用於支付收購之相關代價及其他所需現金流出。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

15. 可供出售投資、委託貸款及衍生財務工具(續)

- C. 於2011年12月20日，百富洋投資與旺通船務就完成潛在收購之多項修訂程序訂立補充協議(「補充協議」)。根據補充協議，旺通船務同意償還委託貸款之全部款項，百富洋投資應付予旺通船務之經修訂按金為人民幣57,000,000。董事認為，補充協議所列條款並無對認購權估值構成重大影響。於2011年12月21日，百富洋投資向旺通船務支付按金人民幣57,000,000(相等於約69,967,000港元)，而於2011年12月31日，該款項已計入其他資產並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於2012年1月22日，百富洋投資已行使認購權買入聯新能源95%的註冊股本。於收購交易中，認購權及按金兩者均已考慮作為部份代價。收購附屬公司詳情已於附註22披露。

16. 商譽之改變

期內，本集團透過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的商譽約為199,262,000港元(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無)。詳情載於附註22。此商譽被分配為附註22所定義的聯新能源現金產生單位。

聯新能源現金產生單位(包括商譽及無形資產)可收回金額之基準，及其主要相關假設概述如下：

聯新能源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該計算法採用管理層已批准之1年期財務預算案中之折現率15.5%計算。1年期後之現金流量以未來4年期之穩定增長率3%推斷。此5年期後之現金流量以零增長率推斷。有關估計現金流入/流出使用價值計算法之其他主要假設包括預算銷售及毛利率，該估計是根據單位之過往業績及管理層預計之市場發展而作出。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

17. 其他無形資產之改變

期內，透過收購一間新的附屬公司而獲得的其他無形資產約為360,115,000港元(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無)。其他無形資產主要指約360,115,000港元，位於廣東省共17個液化氣加氣站的分銷網絡。該分銷網絡以介乎10-15年的直線法攤銷。

18. 已抵押銀行存款

於2012年6月30日，約3,671,736,000港元(2011年12月31日：4,192,272,000港元)之已抵押人民幣銀行存款已抵押予銀行，以取得銀行信託收據借款。

19. 應付貿易賬款、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按賬齡分析如下：

	截至2012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截至2011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0至30天	310,497	513,177
31至60天	30,918	194,288
61至90天	121,958	48,422
超過90天	1,101,064	318,401
	1,564,437	1,074,288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之主要到期日分別為90天及120天之內。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中，約910,290,000港元(2011年12月31日：23,154,000港元)為就購買液化氣(將於一年內於中國配送)向客戶預先收取的收入。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

20. 借款

	截至2012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截至2011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銀行信託收據借款	1,176,649	2,352,726
銀行信託收據借款(以人民幣銀行存款作抵押)	3,639,270	4,011,321
其他銀行借款	1,671,657	863,680
	6,487,576	7,227,727
分析為：		
有抵押	3,671,015	4,150,878
無抵押	2,816,561	3,076,849
	6,487,576	7,227,727
應付賬面值：		
一年內	6,140,074	6,782,885
超過一年但不多於兩年	347,502	273,515
超過兩年但不多於五年	—	171,327
	6,487,576	7,227,727
減：按照流動負債所示於一年內到期	(6,140,074)	(6,782,885)
	347,502	444,842

於2012年6月30日，本集團之其他銀行借款包括根據按年利率2.11%至6.98%之浮動利率計息之定期貸款額度提取約453,827,000港元之款項。該結餘中，約62,068,000港元以本集團銀行存款作抵押，並獲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擔保。其餘其他銀行借款約317,920,000港元獲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擔保，按介乎年利率4.86%至7.87%之固定利率計息。

於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其他銀行借款包括根據按年利率1.30%至3.76%之浮動利率計息之定期貸款額度提取約545,220,000港元之款項。該結餘中，約93,266,000港元以本集團銀行存款作抵押，並獲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擔保。其餘其他銀行借款約318,460,000港元獲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擔保，按介乎年利率2.40%至7.87%之固定利率計息。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

21.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為0.10港元之普通股(2011年： 每股0.10港元)		
法定股本：		
於2011年12月31日及2012年6月30日	20,000,000,000	2,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2011年12月31日及2012年6月30日	1,305,853,374	130,586

22. 收購附屬公司

於2012年1月，本集團向一獨立第三者旺通船務行使認購權，以購入聯新能源95%之註冊股本。該項收購已於2012年1月22日(「收購日」)完成。收購事項已採用會計法入賬。認購權之行使價(可能調整)為人民幣580,000,000元(相等於712,884,000港元)。有關應付前股東之款項及物業、機器及設備的賬面值不足的調整，分別約為人民幣310,000,000元(相等於381,009,000港元)及人民幣11,937,000元(相等於14,672,000港元)。考慮到該等調整，收購的行使價約為人民幣258,063,000元(相等於317,203,000港元)，及應付前股東清算的款項約為人民幣310,000,000元(相等於381,009,000港元)。收購聯新能源之主要原因是拓展新液化氣零售業務至廣東省。因收購而產生的商譽約為199,262,000港元。

總代價

	千港元
認購權(附註a)	45,524
於過往年度持有5%股份權益之公平值(附註b)	3,685
收購95%股份權益的行使價(附註c)	317,203
	366,412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

22. 收購附屬公司(續)

附註：

- (a) 於2010年12月23日，旺通船務向本集團一家全資附屬公司百富洋投資發出認購權，以購入聯新能源95%的註冊股本，款項約為人民幣37,061,000元(相等於收購日約45,524,000港元(2011年12月31日：45,715,000港元))。認購權的詳情已於附註15B中披露。認購權的公平值的入賬方法為暫時性，正待完成專業的估值。
- (b) 於2010年12月23日，附屬公司新海能源(中國)向廣州森能以代價人民幣3,000,000元(相等於收購日約3,685,000港元(2011年12月31日：3,701,000港元))購入聯新能源5%的註冊股本。該款項於2011年12月31日被分類為可供出售投資。該項款項於收購日的公平值出售或重新收購形式處理。5%股份權益的公平值的入賬方法為暫時性。
- (c) 於2011年12月21日，為收購聯新能源已預付一筆人民幣57,000,000元(相等於收購日約70,015,000港元(2011年12月31日：69,967,000港元))的按金。按金詳情已於附註12(b)及15C披露。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

22. 收購附屬公司(續)

於收購日確認資產及負債(暫時性確定)

所得淨資產：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269,164
其他無形資產	360,115
	<hr/>
	629,279
流動資產	
存貨	2,771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172,546
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11,426
銀行結餘及現金	104,902
	<hr/>
	291,645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99,620)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6,516)
借款 - 於一年內償還	(126,368)
應付予一前股東(附註)	(381,009)
	<hr/>
	(623,513)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30,261)
	<hr/>
於收購日淨資產	167,150

附註：應付予一前股東之款項已於收購完成不久後清算。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

22. 收購附屬公司(續)

於收購日所得之應收賬款(主要為應收貿易賬款、應收票據、其他應收賬款及按金)中約178,451,000港元之公平值的總契約金額約為178,451,000港元。於收購日，預料不能收回的契約現金流量之最佳估計為零。

上述業務組合中，獲得的若干物業及無形資產的公平值分別初步入賬約為269,164,000港元及360,115,000港元。入賬方法為暫時性，正待完成專業的估值。無形資產主要指銷售網絡。遞延稅項負債及商譽的款項可能被調整。

於截止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產生約1,200,000港元的收購相關成本，於本年度內已直接確認為行政支出。於本中期內，並無任何額外的收購相關成本。

收購產生的商譽(暫時性確定)

	千港元
總代價	366,412
減：可辨別淨資產所得已確認金額(100%)	(167,150)
收購產生的商譽	199,262

因此項收購所產生的商譽將不可予扣除稅項。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

22. 收購附屬公司(續)

收購對本集團業績的影響

收購聯新能源所產生之商譽可歸因於由聯新能源擁有，透過液化氣網絡向廣東省分銷液化氣的可預期溢利，及合併後預期營運的協同效益可令本集團影響其現有的液化氣供應團隊、收入增長及未來市場發展。由聯新能源擁有的液化氣網絡主要位於公共交通工具旁的有利位置。另外，聯新能源為廣東省公共交通其中一個主要的液化氣供應商。董事認為，該項收購將改善其於中國南方的市場佔有率。為確保向聯新能源供應優質及連續性的液化氣，本集團已成立了一間附有經驗的團隊的離岸附屬公司，作為聯新能源的購買部門，提供國際液化氣。該離岸附屬公司及聯新能源被看作為一個分別的現金產生單位(「聯新能源現金產生單位」)，約199,262,000港元的商譽亦已分配到此現金產生單位。

截至2012年6月30日因收購產生的現金淨額流出

	千港元
以現金支付代價	247,188
清算應付一前股東之款項	381,009
減：所得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04,902)
	523,295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

23. 透過購入附屬公司收購租賃土地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2011年6月15日，本公司與兩位獨立賣方廣州市森馬貿易有限公司(「森馬」)及成山集團有限公司(「成山」)訂立一份買賣協議，以總代價約人民幣80,225,000元(相等於96,468,000港元)及向賣方授出一項認購權，收購珠海市成海貿易有限公司(「珠海成海」)100%股權。認購權詳情載於以下附註。收購於2011年6月30日完成，於收購日珠海成海尚未開始經營。該項收購已以收購租賃土地及珠海成海的關連負債方式記賬。

	截至2011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所得淨資產	
土地	165,628
其他應付款	(49,748)
總代價	115,880
以下列方式支付	
現金代價(附註a)	96,468
認購權(附註b)	19,412
總代價	115,880

附註：

- (a) 於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向賣方支付約96,468,000港元之現金代價。本集團將該土地的一半發展以興建一項供業主自用物業，一半則發展作為待售物業。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

23. 透過購入附屬公司收購租賃土地(續)

- (b) 於2011年6月15日，本集團與森馬及成山訂立一份補充協議，以向森馬及成山授出認購權以按最高價格每平方米人民幣15,000元收購位於該土地並將由本集團完成之1,500平方米物業。認購權可於建設完成後行使。認購權之公平值由獨立估值公司普敦國際評估有限公司釐定，而於2011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約19,412,000港元之款項已計入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內。認購權於初步確認時按公平值計量。計算認購權所採用之模式為畢蘇模式。畢蘇模式之主要輸入數據為：1,500平方米落成物業之市值人民幣37,500,000元、波幅3.47%及無風險年利率3.49%。根據合約條款，認購權僅規定實際交付相關資產(位於該土地上之物業)且不能隨時兌換為現金。董事認為認購權並不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財務工具：確認及計量」之範圍內，因此，認購權其後以成本扣除減值列賬。

24. 租賃承擔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呈報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款項須支付之日後最少租金支出，到期日如下：

	截至2012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截至2011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一年內	27,154	7,242
二至五年內(包括首尾兩年)	47,965	7,132
超過五年	25,620	2,175
	100,739	16,549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

25. 其他承擔

	截至2012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於2011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於財務報表撥備之資本開支之承擔 如下：		
購置氣庫及機器	100,684	85,956

26.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2012年6月30日及2011年12月31日均無重大或然負債。

27. 關連人士交易

期內，本集團與關連人士進行下列交易：

	截至6月30日6個月止	
	2012 (未經審核)	2011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向一共同控制實體銷售	517	2,347
支付予岑浩之租金開支(附註)	480	368

附註：岑浩為本集團之僱員並為岑少雄及唐小明之子。岑少雄為本公司之主席。

於2011年5月16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新海管理服務有限公司與岑浩續訂辦公室租約，以月租80,000港元租用岑浩位於香港灣仔謝斐道393號新時代中心20樓之辦公室物業。租期期於2011年5月16日起計為期1年。於2012年5月16日，該租約按相同條款以月租80,000港元續期1年至2013年5月15日。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

27. 關連人士交易(續)

主要管理人員之報酬

期內執行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列明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2 (未經審核)	2011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薪金及津貼	4,128	3,20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6	42
	4,174	3,245

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由薪酬委員會根據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無)。

管理層之討論及分析

1. 集團總體業績概述

2012年上半年全球經濟仍然低迷，但華南地區的能源市場卻依然平穩發展。集團本年度開始之前經已制訂了宏大的發展計劃，爭取在5年以內達到每年銷售超過500萬噸能源產品的目標。為此，集團於2012年年初開始密鑼緊鼓地推行各項擴張工作。其中包括全面接收及營運聯新公司屬下位於廣州市的17座汽車加氣站，向廣東省內工廠大力推動「油改氣」工程，加快珠海碼頭成品油庫及兩個碼頭泊位的建設進度，並提早開展香港海上加油業務。這些工作在2012年上半年都進展順利，並為集團創造顯著的盈利增長。

本集團於2012年上半年錄得大約5,978,044,000港元的總營業額，比對2011年同期大約5,467,227,000港元的總營業額，上升約9.3%。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上升至大約229,054,000港元，比對2011年同期約165,120,000港元，增加38.7%左右。截至2012年6月30日，本公司加權平均普通股份數目為1,305,853,374股(2011年6月30日：1,305,853,374股)；2012年上半年，每股基本盈利為17.54港仙(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12.64港仙)，與2011年上半年同期相比，上升約38.8%。

1.1 經營毛利

集團公司主營的液化氣(「液化氣」)業務，兼營的電子業務及新增的油品業務在2012年上半年實現的總毛利約為544,894,000港元，毛利率約為9.1%，與2011年同期毛利約211,718,000港元及毛利率3.9%相比，毛利增加一倍有多，毛利率亦同樣倍升。

管理層之討論及分析(續)

1. 集團總體業績概述(續)

1.2 其他收益／損失

結構性配對的外匯收益及其他收入

2012年上半年，市場預期人民幣已停止升值趨勢，銀行願意與客戶鎖定的人民幣兌美元遠期匯率比即期匯率還要差，因此集團較少利用採購相關的支付安排與財務安排進行結構性配對，亦沒有從中獲得大量的外匯收益。過往，管理層一直以此等配對安排所產生的外匯收益作為減低換匯成本(即減低液化氣直接成本)、提高液化氣實質銷售毛利的措施。管理層早已預期今年貨幣兌換市場情況有變，年初已經適當調整大部份合同客戶的固定價差，加上盈利能力較高的終端市場銷售量亦按預期得到大幅度提高，所以液化氣的銷售毛利顯著上升。2012年上半年液化氣的銷售毛利約為497,628,000港元、毛利率約為9.1%，與2011年同期(加上大量的外匯收益)的毛利約245,074,000港元、毛利率4.9%相比較，可見貨幣兌換市場的逆轉並沒有對集團的盈利能力造成任何影響。

匯兌(虧損)增益淨額及衍生財務工具公平值之改動

綜合收益表所載於2012年首6個月分別為約(23,543,000)港元及37,868,000港元(2011年同期：14,096,000港元及(15,685,000)港元)之匯兌(虧損)增益淨額及衍生財務工具公平值之改動兩項目乃根據核數師所要求而開列，而實質本集團並沒有投資於有風險之衍生財務工具。

管理層之討論及分析(續)

1. 集團總體業績概述(續)

1.2 其他收益／損失(續)

匯兌(虧損)增益淨額及衍生財務工具公平值之改動(續)

當本集團為減低液化氣採購成本，而向銀行購入1年或2年的遠期人民幣兌美元的產品合約時，會同時存入相應的按遠期美元合約所鎖定的匯率的1年或2年期人民幣定期存款，從而保證遠期合約到期時沒任何風險。因此匯兌增益及衍生財務工具公平值之改變對本公司沒任何的實質影響。

委託貸款利息

有關聯新能源發展有限公司(擁有及經營廣州內17個車用燃氣加氣站)的收購項目，在2012年1月份完成了全部註冊股本的更名程序，故此在第一階段產生的委託貸款利息收入已於去年底終止。而一如本公司2011年12月20日所公告之成交安排，有關之委託貸款已全數償還。

1.3 經營成本控制

財務支出

2012年上半年的融資成本約為145,128,000港元，比對2011年同期約86,566,000港元，增加67.6%左右。融資成本大幅上升的成因包括：(1)人民幣的實際貸款利率在此期間仍然高企，同時因為銀行增加貸款利差，集團實際支付的美元貸款利率明顯地高於去年同期的實際利率；及(2)由於對巴士公司及工業客戶的除賬銷售量大幅增加，集團需要提高短期貿易貸款以滿足由營業額帶動的流動資金需求。

管理層之討論及分析(續)

1. 集團總體業績概述(續)

1.3 經營成本控制(續)

經營成本

在此期間，銷售及分銷成本加上行政支出總數約為 177,930,000 港元，比對 2011 年同期約 111,020,000 港元增加約 60%。管理層對此兩項支出早已預期有大幅度的增加。因為完成聯新公司的收購後，其所有行政費用即需要併入集團賬內，而且在香港開展海上加油業務亦需要聘用大量專業人才及租用本集團營運的加油船、合適的海上加油站才能夠提供優質的服務。

1.4 總結

從 2012 年上半年大幅增長的經營毛利可見，集團從 2009 年開始部署、策劃及實施一連串擴展本集團產品的終端市場的計劃，至今已進入全面收成期。這同時亦充份證明擴展本集團產品的終端市場銷售發展方向，是持續改善集團盈利能力的有效舉措。

2. 液化氣業務狀況

本集團於 2012 年的上半年完成了大約 819,100 噸液化氣的銷售量，比對 2011 年同期大約 709,000 噸的銷售量，上升約 15.5%。雖然業務量增長，但第二季市場價格下跌，液化氣營業額因此只上升 8.3% 至大約 5,441,850,000 港元(2011 年同期：大約 5,023,767,000 港元)，其所佔集團總營業額為 91.0% (2011 年同期：91.9%)。毛利由 2011 年同期約 175,767,000 港元，大幅增加 182% 至 2012 年的大約 496,478,000 港元。

管理層之討論及分析(續)

2. 液化氣業務狀況(續)

2012年上半年液化氣批發量約為567,800噸，終端客戶銷售量約為251,300噸，兩者之比例大約為69:31。與2011年同期85:15的比例相比較，終端客戶所佔份額已大幅度上升。而更重要的是通過這經營模式的改變，液化氣的銷售毛利確實按預期得到明顯的改善。

工業用戶

主要客戶包括區內的化工廠、鋁型材廠、空調廠、火機廠、陶瓷廠、玻璃廠、精細化工廠及汽車製造廠等等。2012年上半年對工業用戶的銷售量約為278,000噸，比對2011年同期184,000噸增加約51%。擴大對工業用戶的銷售量是既定策略，預期2012年下半年將會實現持續增長。

汽車加氣運營商

主要客戶仍然位於廣州及武漢。在此期間，集團成功與廣州的另一家汽車加氣運營商簽訂合同，從5月份開始定期向該客戶提供車用液化氣。2012年上半年對汽車加氣運營商的批發量約為8,300噸，稍高於2011年同期約8,000噸(撇除對聯新的供貨量)的數量。與新增客戶簽訂的合同將有助推動此項銷售下半年的增幅。

海外客戶

2012年上半年對海外客戶的銷售約為219,000噸，比對2011年同期約249,000噸減少了12%。此項銷售主要是協助珠海碼頭提高物流效率，其自身的收益比較低，故此預期下半年的銷售量將會進一步減少。

管理層之討論及分析(續)

2. 液化氣業務狀況(續)

其他碼頭及充瓶廠

2012年上半年對其他碼頭及充瓶廠的銷售量約為62,500噸，比對2011年同期約68,000噸的銷售量減少8%。由於此項銷售僅能帶來微薄的利潤，所以並非集團的重點發展方向。預期下半年的銷售量亦會進一步減少。

終端客戶 — 瓶裝液化氣

瓶裝液化氣在期內仍然通過集團下屬16座充瓶廠進行銷售，主要銷售對象為傳統的家庭用戶及今年增長較快的工商業用戶(包括酒樓、食肆、小型工廠等)。集團於2010年年底在珠海建立的電腦化客戶服務中心在今年發揮了關鍵性的作用，有效推動瓶裝液化氣銷售量在此期間上升至大約134,800噸，比對2011年同期約110,000噸，增幅達到22.5%左右。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集團擁有大約755,000固定家庭用戶，比去年同期約750,000戶，僅微增0.7%左右，而工商業用戶則大幅上升55%至5,900戶(2011年同期：3,800戶)。

終端客戶 — 車用液化氣

今年年初，集團完成了聯新股權的第二階段收購，開始直接經營汽車加氣業務。通過位於廣州市區內17座汽車加氣站，集團於今年上半年完成了大約116,500噸的銷售量。由於地理位置的原因，廣州地區的天氣溫度在7至12月會比1至6月為高，所以巴士、的士提供空調服務的時間在下半年會較長，其對汽車加氣需求量亦會相應增加。我們預期下半年汽車加氣銷售量將會超過上半年的數量，而全年銷售量極有可能超過240,000噸。

管理層之討論及分析 (續)

3. 成品油業務

2012年5月集團在香港開始了海上加油業務，上半年只有兩個月的銷售，數量僅有20,000噸左右，營業額則約為99,475,000港元，毛利貢獻約為1,342,000港元。此項新增業務截至2012年6月30日，約佔集團總銷售額的1.7%。

開展此項業務的主要目的就是要在珠海的油庫建成(預計2012年年底)之前就建立一定的客戶基礎，讓位於珠海碼頭的油庫在建成後馬上有足夠的業務量協助提高庫容的周轉率，避免固定資產閒置造成的浪費。集團租賃了3艘加油船及位於油麻地避風塘附近的一艘海上加油站以開展此項業務。雖然上半年海上加油業務僅有約20,000噸銷售量，但7月份一個月就已經超過20,000噸，所以全年的銷售量估計將不會少於150,000噸。

4. 電子業務

2012年上半年，手機及電子零件(「電子」)貿易的業務量保持平穩。其間電子業務繼續沿用與泰國業務伙伴的合作模式進行，並錄得約436,719,000港元之營業額，與2011年同期約443,460,000港元之營業額相若。其所佔集團總營業額則進一步下降至7.3%左右(2011年同期：約8.1%)。毛利貢獻則由2011年同期35,951,000港元，上升至大約47,074,000港元。電子業務的毛利率則由2011年同期8.1%提升到10.8%。

管理層之討論及分析(續)

5. 業務前瞻

集團一直對華南能源市場充滿信心，除了因為地區內人口密集、經濟發展強勁、對能源產品有持續需求外，最主要是無論外圍經營環境如何變動，華南地區的能源市場仍然穩健，沒有遭受實質性的負面影響。基於對市場的高度可預期性及其龐大的發展潛力，集團決定由「華南最大液化氣供應商」朝向「華南主要能源供應商」進發，準備在五年以內實現年銷售能源產品超過500萬噸的宏大目標。

集團目前已採取對應的雙線發展策略 — (1) 持續保持在華南液化氣市場的龍頭地位；(2) 快速推進油品業務的發展。

要實現液化氣業務的持續發展，集團將繼續大力推動工業用戶的批發量，並於2013年初開展在香港的瓶裝液化氣業務。集團在2012年6月與廣東省中石化簽訂了意向書，準備進行多方面的合作。其中包括聯手推動廣州市汽車加氣市場及共同擴大瓶裝液化氣在廣東省的零售配送網絡，這兩項若能合作成功，就能為保持華南液化氣市場龍頭地位增添更大的把握性。意向書內的另一項合作是集團將有機會取得有關油品業務的資源性支持。我們深信目前已在香港順利開展的海上加油業務，加上與廣東省中石化的戰略合作，將有效推進油品業務快速發展，為集團邁進「華南主要能源供應商」的目標增添動力。

董事變更

於2012年5月21日，蔡錫坤先生(「蔡先生」)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輪席退任本公司執行董事。由於蔡先生認為此乃適當之退休時機，故不膺選連任。董事會擬藉此機會就其於任內對本公司作出之重大貢獻向蔡先生致謝。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權益

於2012年6月30日，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和彼等之聯繫人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本公司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記錄於按例所述而存置之登記冊內權益，或根據香港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a) 本公司每股面值0.1港元普通股中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持已發行 普通股份數目	所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岑少雄	實益擁有人	25,304,000	1.94%
	家族權益(附註1)	490,779,280	37.58%
		516,083,280	39.52%
岑濬	實益擁有人	49,933,558	3.82%
	其他(附註2)	73,616,892	5.64%
		123,550,450	9.46%
岑子牛	其他(附註2)	4,907,793	0.38%

附註：

1. 該等股份與由岑少雄之配偶唐小明以公司權益持有，通過海聯控股有限公司(「海聯」)持有之490,779,280股股份相同(見下附註2及「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權益」(a)段附註1)，並被視為由岑少雄以家族權益持有。
2. 該等權益乃指岑濬及岑子牛按比例在海聯所持有之490,779,280股股份中分別為15%及1%之權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權益(續)

(b) 購股權

執行董事姓名	身份	所持購 股權數目	所持相關 股份數目
岑少雄	實益擁有人	9,940,358	9,940,358
趙承忠	實益擁有人	6,626,905	6,626,905
蕭家輝	實益擁有人	4,970,179	4,970,179
		21,537,442	21,537,442

獨立非執行董事姓名	身份	所持購 股權數目	所持相關 股份數目
張鈞鴻	實益擁有人	1,104,484	1,104,484

除上文所披露者及若干董事代表本集團以信託形式而於若干附屬公司持有之代理人股份外，於2012年6月30日，各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並無擁有本公司或各聯營公司之證券股份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

下表披露本公司期內購股權之變動：

類別	於2012年 6月30日 尚未行使	於2011年 6月30日 尚未行使
分類1：董事		
岑少雄	2006B	9,940,358
趙承忠	2006B	6,626,905
蕭家輝	2006A	4,970,179
董事總數	21,537,442	21,537,442

類別	於2012年 6月30日 尚未行使	於2011年 6月30日 尚未行使
分類2：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鈞鴻	2006B	1,104,484
分類3：員工	2006A	9,940,358
	32,582,284	32,582,284

附註：

1. 本公司之購股權乃按照於2003年6月18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授予。
2. 按照購股權計劃授予之購股權類別詳情如下：

類別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港元
2006A	15-5-2006	16-5-2006至16-6-2006	17-6-2006至31-12-2015	0.625
2006B	16-6-2006	—	17-6-2006至31-12-2015	0.625

3. 按照購股權計劃，購股權之數目行使價將受供股、發行紅股或本公司之股本相似變更而需作出調整。上表所示的數目及行使價指經調整的購股權數目及行使價。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權益

於2012年6月30日，根據本公司依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設立之主要股東登記冊所示，除上述若干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披露之權益外，下列股東知會本公司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有關權益及淡倉。

(a) 於本公司每股面值0.1港元普通股之好倉

股東姓名	身份	所持本公司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唐小明	以公司權益擁有(附註1)	490,779,280	37.58%
	家族權益(附註2)	25,304,000	1.94%
任德章	以公司權益擁有(附註3)	80,000,000	6.13%

附註：

1. 本公司之490,779,280股股份由唐小明以公司權益，通過海聯持有。海聯由唐小明、岑濬、岑浩、胡匡佐及岑子牛分別擁有64%、15%、15%、5%及1%。
2. 該等股份與唐小明之配偶岑少雄實益擁有之25,304,000股股份相同(見「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權益」(a)段附註1)，並被視為唐小明以家族權益持有。
3. 本公司之80,000,000股股份由Integrated Asset Management (Asia) Limited(「本匯」)持有。任德章擁有本匯100%權益，並因而被視為本匯之控股股東。

(b) 購股權

股東姓名	身份	所持購股權數目	所持相關股份數目
唐小明	家族權益(附註)	9,940,358	9,940,358

附註：可認購9,940,358股股份之購股權乃由唐小明之配偶岑少雄持有(見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權益」(b)段)，並被視為唐小明之家族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據本公司所獲告知，於2012年6月30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並無任何其他相關權益或淡倉。

公司監管及其他資料

公司監管

本公司於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內之條文，惟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按企業管治守則規定以特定任期委任。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需輪值告退並於重選時作出委任檢討。董事認為該項安排與企業管治守則之目標相符。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證券交易守則」)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及交易的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有關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經向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全體董事於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內均有遵守證券交易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根據上市規則第13.18條之披露

於2011年1月28日，本公司作為借款人及數間財務機構(作為貸款人)簽訂一份貸款協議(「貸款協議」)。據此，貸款人向本公司提供一筆總金額42,000,000美元的定期貸款，提供予本公司之貸款將分期償還，最後一期還款將於貸款協議日期起計第48個月到期。根據貸款協議，假如岑氏家族(按照貸款協議所述，包括本公司主席岑少雄先生與數位家庭成員及其親屬)不再實益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30%，或不再控制本公司，貸款人可取消該項貸款，屆時所有未償還金額將即時到期並需即時償還。

於2012年6月30日，岑氏家族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共約43.34%。

公司監管及其他資料^(續)

財務及流動資金回顧

於2012年6月30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合共約為161,061,000港元(2011年12月31日：124,339,000港元)；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793,103,000港元(2011年12月31日：877,595,000港元)；於報告結束日，資產負債比率為0.17:1(2011年12月31日：0.24:1)，此乃根據長期借貸總額約347,502,000港元(2011年12月31日：444,842,000港元)和權益總額約2,035,712,000港元(2011年12月31日：1,847,535,000港元)計算。

人力資源

截至2012年6月30日，本集團於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僱用了約1,100名僱員。本集團按各員工之工作表現、經驗及當時市場情況酬報各員工。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由審核委員會進行審閱

由本公司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之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及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與董事討論內部監控和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賬目。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岑少雄

香港，2012年8月17日